

云南省民族商会简报

商会秘书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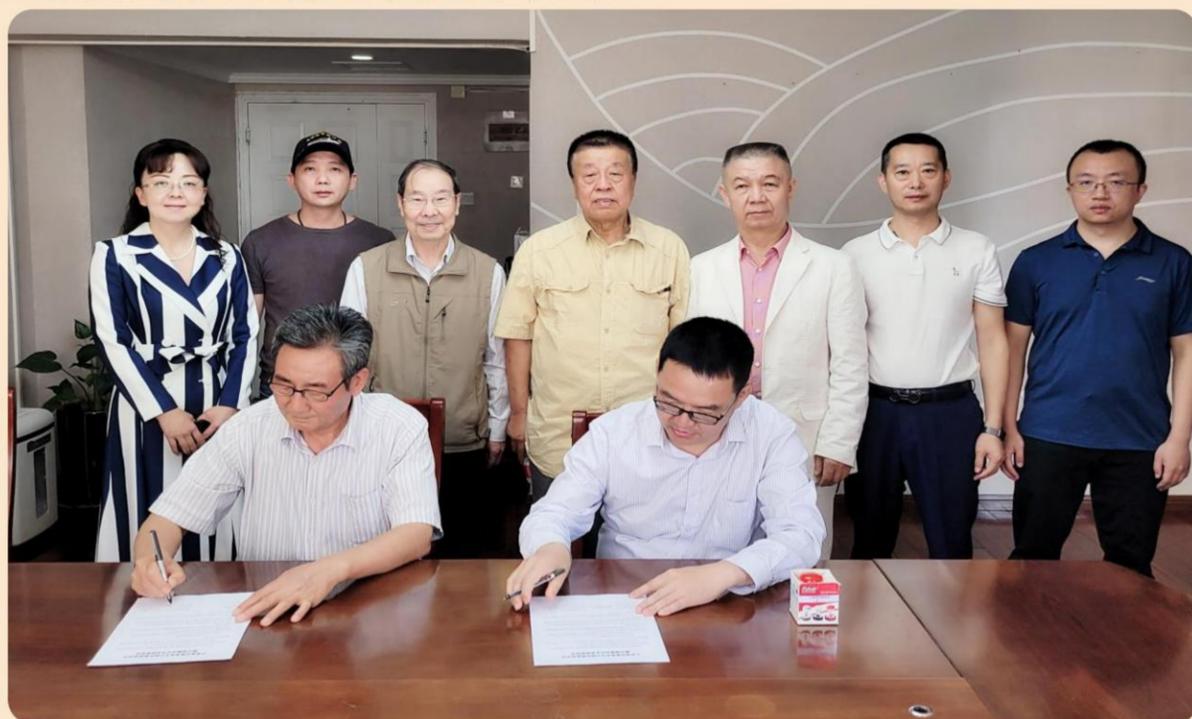
〔2022年第五十二期〕

2022年9月21日

云南省民族商会

与中国民族医药协会在北京签订战略合作协议

2022年9月21日，中国民族医药协会与云南省民族商会在北京签订战略合作协议。中国民族医药协会会长葛忠兴、常务副会长兼秘书长李文亮、副秘书长胡惠兰，云南省民族商会代理会长杨振、顾问赵晓强、副会长杨文出席签字仪式。



中国民族医药协会是由国家民委主管，在民政部登记注册的国家一级社团组织。协会自成立以来，积极参与并支持众多民族医药政策的调研及制定，推进民族医药事业及产业发展，组织实施民族医药“走出去”战略，开展国内外民族医药交流与协作，促进了民族医药走向世界。云南省民族商会是全国唯一一个民族类商会，双方依托云南大健康产业前沿，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建立大健康战略合作关系。

云南省民族商会简报 2022年（第五十二期）1/2

根据《中医药发展战略规划纲要（2016—2030年）》《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关于加强新时代少数民族医药工作的若干意见》等政策，双方将充分发挥云南省民族医药特色资源及植物王国资源优势，面向全国开展民族医药产业合作，示范引领民族医药产业园区建设。通过各方面合作，积极参与澜沧江湄公河流域民族医药协作，共同推动与泰国、缅甸、老挝、越南等多边合作，积极支持开展跨境民族医药海外注册服务及平台建设，促进中国民族医药产业海外发展。



本次合作紧紧抓住国家一带一路、澜沧江—湄公河合作及孟中印缅经济走廊等战略机遇，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科技创新为支撑，以政策措施为保障，以健全标准、做大品种、做强企业、培育品牌为抓手，在规范中药材种植，延伸产业链，完善市场流通体系，深度挖掘民族医药发展潜力，促进云南民族医药标准化建设，将民族医药产业培育成为富民兴滇的新兴产业具有重大影响及深远意义。

抄报：省委统战部、省人大民委、省民宗委、省民政厅。

抄送：常设机构、办事机构、职能机构、分支机构、实体机构。

云南省民族商会秘书处

公开日期：2022年9月22日

云南省民族商会简报 2022年（第五十二期）2/2

